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方案及审批情况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于2018年3月23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B股股份的议案》（以下简称“回购股份议案”）。2018年5月16日公司披露《回购公司部分B股股份报告书》（以下简称“回购报告书”），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B股股份并依法予以注销，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回购价格为每B股不高于9.90港元。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本次回购决议之日起12个月内。

因公司2018年6月27日实施了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派现金红利5.00元人民币，B股折合港币每10股6.16港币，依照回购报告书的规定，B股回购最高价格自2018年6月27日起由9.90港币/股调整为9.28港币/股。

二、回购实施情况

公司于2018年5月29日发布《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实施情况的公告》，披露首次回购股份的情况，截至2019年3月22日，本次回购实施期限届满。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B股股份，实际回购时间区间为2018年5月28日至2019年3月14日，累计回购B股64,480,7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6.9890%，购买最高价为9.63港币/股，最低价为8.63港币/股，均价9.22港币/股，支付总金额为港币594,671,866.13元（含印花税、佣金）。

本次实际回购股份数量、比例、使用资金总额及回购价格等相关内容均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拟定范围内。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的相关规定审慎实施回购。本次回购将减少注册资本64,480,770.00元，减少总股本64,480,770股。

三、股份注销安排

2019年4月4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股份注销事宜。注销前后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回购注销数)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9,295,819	12.93%		119,295,819	13.9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063,419	0.12%		1,063,419	0.1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63,419	0.12%		1,063,419	0.12%
4、外资持股	118,232,400	12.82%		118,232,400	13.78%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18,232,400	12.82%		118,232,400	13.78%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03,306,492	87.07%	-64,480,770	738,825,722	86.10%
1、人民币普通股	561,105,431	60.82%		561,105,431	65.3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242,201,061	26.25%	-64,480,770	177,720,291	20.71%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922,602,311	100.00%	-64,480,770	858,121,541	100.00%

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办理修改公司章程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9日